

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

□ 本报记者 姚进

疏通堵点提升科技金融质效



理论
观点

创新驱动发展,有赖于更加完善的科技金融体系。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近日印发的《关于银行业保险业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要求,针对科技型企业全生命周期的金融服务进一步增强,对研发活动和科技成果转化资金和保险保障水平明显提升,科技金融风险分担机制持续优化,努力形成“科技—产业—金融”良性循环。

专家表示,做好科技金融这篇大文章,是发挥科技第一生产力作用,以科技现代化助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迫切需要,是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以金融与科技融合助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的正确选择,也是金融与科技相互赋能,以金融新业态助力金融强国建设的有效路径。

增强全周期服务

目前,我国已初步建成全方位、多层次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科技、产业、金融相互塑造、紧密耦合、良性循环的格局正在形成。随着科技创新活动越来越复杂、技术迭代周期越来越短、竞争越来越激烈,如何让科技金融更好支持科技创新活动,还有待进一步探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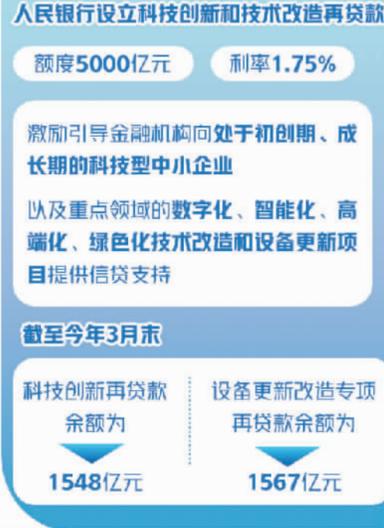
科技型企业研发风险高、投入大、周期长,发展各阶段的风险特征也不尽相同,传统的信贷保险产品难以满足其需求。为此,《指导意见》提出,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和银行保险机构结合科技型企业发展规律和特点先行先试,研发专属金融产品,为科技型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金融服务。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在今年年初发布的《关于加强科技型企业全生命周期金融服务的通知》中也曾提出,做实专门机构,鼓励银行保险机构在科技资源集聚的地区,规范建设科技金融专业或特色分支机构,专注做好科技型企业金融服务。

具体来看,一是支持初期科技型企业发展壮大。在有效防控风险基础上鼓励加大信用贷款投放力度。在依法合规、风险可控前提下,规范银行与外部投资机构合作,积极探索“贷款+外部直投”等业务模式,为初期科技型企业的融资提供金融支持。二是丰富成长期科技型企业的融资模式。鼓励拓宽抵质押担保范围,加快发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规范发展供应链金融。支持保险机构开发科技成果转化费用损失保险等险种,优化“三首”保险运行机制。三是提升成熟期科技型企业的金融服务适配性。鼓励通过并购贷款支持企业市场化兼并重组。支持保险机构通过共保体、大型商业保险和统括保单等形式,提供综合性保险解决方案。

尽管银行信贷持续优化,但从长远来看,股权融资更适配科技型企业的低风险、高收益特征。专家认为,从国际经验看,在支持科技创新方面,以资本市场为中心的间接融资体系具有更大的优势。资本市场具有更长的投资期限和更高的风险偏好,其风险定价和利益共享的机制与科技创新企业的特征更加匹配。通过股权融资,科技型企业可以有效降低负债并优化资本结构,为研发提供长期稳定的资金支持。此外,资本市场还可以有效规范企业的公司治理,有效激发企业员工的创新热情和动力。

“在科技型企业成长早期,更多需要风险



工银投资发挥债转股“增资本+降杠杆”作用,助力上海新微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稳健经营。图为上海新微科技集团控股上海工研院硅光平台。 叶清摄

投资、创新创业投资基金的介入,目前这还是一个薄弱环节。”中国人民银行行长潘功胜在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举行的记者会上表示,下一步要着力补齐短板,构建覆盖科技型企业全生命周期的金融服务体系,在落实推进层面,要增强金融机构对科技型企业的风险评估能力,丰富适应高新技术领域特点的金融产品。

南开大学校长陈雨露认为,做好科技金融这篇大文章,就是要以科技创新为主要服务对象,以金融与科技深度融合为基础,以金融创新赋能科技创新为主要动力机制,面向不同类型科技企业以及处于不同发展阶段科技企业的差异化需求,以精准化的金融供给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科技创新及其产业化提供广渠道、多层次、全覆盖、可持续的金融服务。

用好货币政策工具

《指导意见》明确,“聚焦卡点堵点提升科技金融质效。科技金融要迎难而上,聚焦重点,助力以科技创新引领现代化产业创新,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专家表示,在宏观层面,要加强顶层设计和系统筹划,其中,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有大可为。

中国人民银行日前宣布,设立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激励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科技型中小企业、重点领域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项目的金融支持力度。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额度为5000亿元,利率1.75%,期限1年,可展期2次,每次展期期限1年。

此次发放对象包括国家开发银行、政策性银行、国有商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等21家金融机构。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负责人介绍,金融机构根据企业申请,参考行业主管部门提供的备选企业名单和项目清单,按照风险自担的原则,自主决策是否发放贷款及发放贷款条件。金融机构向中国人民银行申请再贷款,中国人民银行对贷款台账进行审核,对于在备选企业名单或项目清单内符合要求的贷款,按贷款本金的60%向金融机构发放再贷款。

“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先贷后借’的直达机制,将市场化原则与支持政策有机结合起来,有利于进一步提高金融机构在防范风险的前提下支持服务科技创新和大规模设备更新的积极性。”招联首席研究员董希淼认为。

民生银行首席经济学家温彬表示,本次设立的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保持了1.75%的利率,显著低于当前中期借贷便利(MLF)2.5%的利率,将直接有助于支持范围内的21家金融机构降低负债成本。“一方面可以将存量的相关领域贷款进行申报,获取低成本再贷款;另一方面可以为新发放的相关领域贷款降低成本。”温彬说,当前我国大力推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和“五篇大文章”的发展,这将成为银行支持实体经济的主要贷款投向,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的设立将有助于银行的可持续稳健经营。

设立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是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支持服务的有力举措,有助于纾解经济周期弱敏感资产压舱石。在专家看来,我国经济发展已转入更多依靠科技创新提升劳动生产率的高质量发展阶段,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领域发展潜力和融资需求不断增大,不重视科技创新的经营主体逐步被淘汰出局,金融机构需更多地将业务重心转向具有成长前景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部门。

统筹发展与安全

在加强科技金融服务的同时,做好风险防控同样重要。专家表示,创新投入有不可控的风险,引导金融资源向科技创新领域配置,必须加快完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构建良好的科技金融生态环境。一方面,要大力发展多层次资本市场,坚持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两条腿走路”,着力提高科创企业直接融资比例。另一方面,要推动金融机构建立单独的科技企业信用评价模型,设立科技金融专营机构,更好地评估投资风险。同时,要进一步完善科技型中小企业信贷风险分担体系,积极探索政府对科创企业增信和风险补偿

机制。

提升科创技术成果精准识别能力,才能把科创企业的无形资产转化为沉甸甸的信贷产品,这是银行降低授信风险的重要一环。光大银行金融市场部宏观研究员周茂华说,针对科技型企业重智力、专业性等优势,大型商业银行要完善科技评价评价体系,从技术转化能力、研发投入的稳定性和强度等多个维度,评价企业的持续创新能力,并进行差别化增信支持,帮助科技型企业更好发挥科技创新主体作用。

助力科技创新更好发展,科技保险有望发挥更大作用。“保险公司要大力发展科技保险,提供科技研发风险保障产品和服务,完善攻关项目研发的风险分担机制。”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有关司局负责人表示,与此同时,要积极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企业技术中心所在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承担国家科技重大项目的企业等经营主体创新发展,推进关键核心技术和产品攻关突破。

金融监管部门也将有针对性地引导有条件、有能力的金融机构按照市场化原则,自主决策、独立审查、自担风险,持续强化科技金融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鼓励探索完善专业化的科技金融服务组织体系,构建相对独立的集中化业务管理机制,强化前中后台协同。银行机构要进一步加大授信管理,提高资金配置效率,避免多头过度授信;要做好科技型中小企业贷款差异化“三查”,加强科技型中小企业风险监测预警,强化资金用途监控,防范资金套取和挪用风险。

专家表示,科技创新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核心要素,但创新活动具有高风险、不确定性大、投资周期长等特点,给传统金融的服务理念、业务流程、产品设计和方法工具等带来了巨大挑战。因此,要加强金融监管和创新之间的适应性建设,构建更加符合科技金融发展的监管机制。此外,还要重视营造良好金融生态环境,帮助金融机构降低科技企业信息搜寻成本,增强科技企业价值判断能力。

日前,各人身险公司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相继披露了近3年的投资收益率,从公开的数据看,超过七成的人身险公司近3年的投资收益率超过了3.5%,有32家公司超过了4%,还有8家公司超过了5%。

近年来,无论是业内人士还是普通消费者,都十分关注保险资金的投资收益率,并以此作为衡量保险公司经营能力的重要指标。与此同时,每到财务报告的发布时段,社交媒体上都会频频传出“某保险公司业绩大幅变脸”“保险业又亏掉几个小目标”等声音。截至2023年末,保险资金运用余额已经突破27万亿元,随着我国保险市场的不断成熟,公众对保险资金收益水平的关注顺理成章。但需要注意的是,无论是资金属性、投资方向还是存续久期,保险资金与银行理财资金、券商资金都有很大区别。因此,对于保险资金投资收益波动、考核期限等都需要科学考量,不宜从单个数据角度出发进行简单判定,更不可被社交媒体上的言论带节奏。

从投资周期来看,用于投资的保险资金绝大部分来源于人身险公司,久期通常可达10年、20年甚至更长时间。这就决定了考量这些资金的收益水平需要放到更长的时间维度来看。去年10月份,财政部印发通知,把国有商业保险公司经营效益指标的“净资产收益率”由“当年度指标”调整为“3年周期指标+当年度指标”相结合的考核方式。这样的考核政策调整正是为了引导国有商业保险公司长期稳健经营,防止因单纯考核年度目标而出现突击业绩、忽视风险的短期行为。需要注意的是,中小险企虽然没有官方的考核,但实际经营中也应符合保险行业运营规律,增强资产与负债的匹配性。保险业内通常有“七平八盈”的说法,也就是说说一家人身险公司从成立之初到实现盈利,往往需要七八年的时间,只看短期成绩难免难“一叶障目”。

从投资品种和市场环境来看,保险资金的主要投资品种仍然是债券。从主要上市险公司2023年的年报可以看出,利率债、高等级信用债是保险资金配置的压舱石。综合近3年的利率水平,我国10年期国债收益率水平已经降至2.5%左右,如何在低利率的市场上找到收益率较高的长期资产,以匹配负债端的刚性成本,十分考验保险公司的投资能力。因此,抛开市场环境单纯谈论保险资金投资收益率的高低,显然是管中窥豹、坐井观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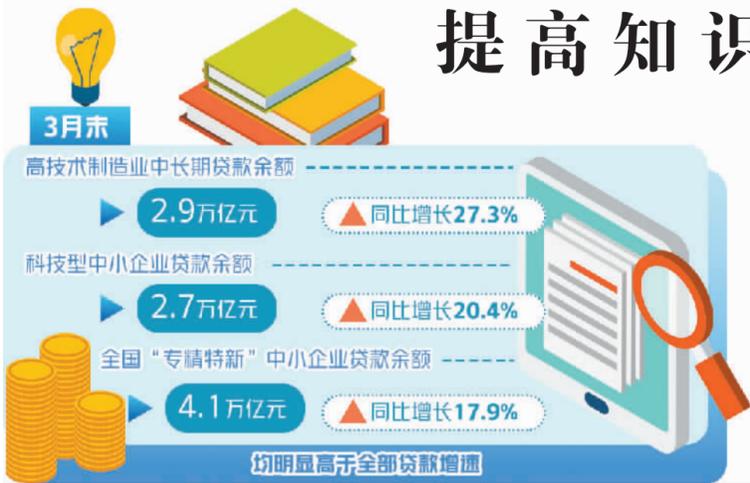
此外,保险资金近年来的投资渠道不断拓宽,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交易所资产证券化(ABS)等业务中均有保险资金的身影。这些新兴投资业务的布局,一方面为保险资金增厚投资收益提供了广阔空间,另一方面也必然带来投资收益波动。公众需要对这样的变化保持一定的心理预期与宽容度。

从长远来看,保险资金作为重要的机构投资者,将会在更广范围、更深层次积极参与各类资产投资,助力盘活存量资产,支持国家重大战略发展。基于这样的战略目标,方能在市场波动中穿越周期,获得长期稳健的收益。

本版编辑 陈果静 马春阳 美编 王子莹

提高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效率

本报记者 彭江



评估难、风控难、处置难是困扰商业银行开展知识产权贷款业务的主要难题。如何克服,在遵循商业规律、有效防控风险的前提下为科创企业提供更多金融支持是摆在各家银行面前的课题。

为完善科技型企业发展的金融政策环境,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今年发布了《关于加强科技型企业全生命周期金融服务的通知》,明确提出推进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先行先试,稳妥扩大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内部评估试点,支持符合条件的银行探索开展知识产权内评估,科学应用评估规则和标准,提高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业务办理效率。

专家表示,探索无形资产融资模式,扩大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对科创企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企业要搞研发,必须解决钱从哪里来的问题。中小微企业研发受到资金制约,尤其是轻资产科技型中小企业,在成长之初因为缺乏厂房等有效抵押物,往往面临融资难的困境,制约了企业发展壮大。

目前,浙江省已出台《浙江省实施专利转化专项行动助力中小微企业创新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年)》,在政策的指引下,浙江省银行业积极探索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贷款工作。

浙江联合银行辖内瑞丰农商银行相关负

责人表示,该行已打造“知识产权、补链强链、财资管理、资本对接”等科技金融场景,满足科创企业在不同成长阶段的多元化金融需求。下一步,将积极探索知识产权自评估体系,从战略价值、市场价值、技术价值、经济价值、法律价值多维度测评,探索解决知识产权评估难题。

浙江嘉善农商银行于近日向浙江药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发放了1000万元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并通过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权质押登记。该行相关负责人表示,近年来嘉善农商银行鼓励企业利用现有的专利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进行质押融资。目前已支持科技企业知识产权质押贷款117户,累计发放贷款11.43亿元,贷款余额4.36亿元。

专家表示,金融支持科技创新还需要推动建设常态化科技型中小企业融资对接机制,统筹推进企业信息共享、担保增信和金融风险分担补偿等外部生态体系建设,形成发展科技金融的强大合力。为助力科技企业融资对接,山东青岛高新区连续举办10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暨蓝贝国际创新创业大赛,并设立5个科技金融工作站。目前已累计向109家科技型小微企业提供贷款授信超4.1亿元。

打造现代科技金融支持体系需要直接融资与间接融资共同发力,以满足科创企业

生命周期中不同阶段的资金需求。“科技创新过程的高风险性、高投入需求以及长周期的特点,面对当前科技创新的需求,尤其是科技型初创企业的融资需求,我国以商业银行为主导、间接融资为主的金融体系存在不足和挑战。金融助力科技创新还需要发挥直接融资的作用。”北大国发院副院长黄卓说。

证监会中证金融研究院资本市场法治研究中心研究员李正辉表示,要健全差异化发展且各具特色的多层次资本市场,推动全面注册制改革走深走实,进一步畅通科创企业上市融资的渠道。针对不同发展阶段科创企业的不同融资需求,合理匹配包括种子基金、天使基金、私募股权基金、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公司再融资等在内的多元化股权融资方式,同时丰富债券市场产品和层次,充分体现其定价功能。

川财证券首席经济学家陈雳表示,近两年科创债规模显著增长,结构不断优化,反映出我国直接融资对科技创新领域融资支持力度的增强。展望未来,在资本市场的持续助力下,一大批科创企业有望把握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的时代机遇,逐步发展成为具有高科技、高效能、高质量特征的新质生产力企业。

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和孚镇 打造诗画江南文旅新乡村

作为典型的江南水乡,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和孚镇境内河流纵横、湖漾密布,为更好保护水生态环境,和孚镇推进“党建+河长制”深度融合,建立“党组织包河湖、党员河长包段”的工作机制,形成河道管理保护合力,让生态治理更加高效。

初夏时节天气炎热,水葫芦快速生长会破坏生态系统,全自动水葫芦打捞船开始运作起来。“我们积极开展河道环境保护宣传,增强群众自觉参与河道生态环境保护意识,现在更多人主动加入了治水行动中。”和孚镇相关负责人说,自“百漾千河”综合治理等一系列水利工程工作开展以来,和孚镇坚持科学治水、系统治水、全民治水,持续改善水环境质量,维护水生态安全。

在新获村,景在村中、村融景中的画面吸引不少游客前来打卡,坚持以生态优先的治理思路让新获村有了新变化。以前很多居住在湖州市区的新获村村民,现在又回到村中居住。以党建引领,生态“高颜值”打造“苕溪渔隐”样板新片区,新获村就是美丽样板。自样板片区建设启动以来,和孚镇累计投入约1.38亿元,高质量实施获港、新获、陈塔3个行政村连片打造。

在和孚镇党委牵头下,3个行政村党组织成立“苕溪渔隐”党建联盟,充分挖掘重要农业文化遗产“桑基鱼塘”文化内涵,着力激发“党建+”引领发展“乘数效应”,形成吃在农家、住在农家、娱在农家、农旅结合、以旅带农的发展格局,携手打造诗画江南的文旅新乡村。

(数据来源: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和孚镇人民政府)

·广告